

司法行政学院

2026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司法行政学院概况

一、司法行政学院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司法行政学院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第三部分 司法行政学院 2026 年部门预算表的说明

一、关于部门收支总表的说明

二、关于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

三、关于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司法行政学院概况

一、司法行政学院职能

司法行政学院是司法部直属的财政补助性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司法行政系统各级领导干部、公共法律服务人员、涉外法治人才等培训；

（二）承担全面依法治国有关专题培训、司法行政业务理论和实务培训、司法行政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师资等示范培训；

（三）开展干部教育培训合作交流；

（四）开展司法行政基础理论和应用对策研究；

（五）开展司法部直属机关党员领导干部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及党务干部、入党积极分子培训工作；

（六）承担司法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司法行政学院2026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仅包括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司法行政学院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公开表 1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33.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2,046.56
四、事业收入	595.00	四、教育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2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60
		七、卫生健康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	83.32
本年收入合计	2,148.16	本年支出合计	2,189.4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41.32		
收 入 总 计	2,189.48	支 出 总 计	2,189.48

二、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公开表 2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2,189.48	41.32	1,533.16			595.00					20.00	

三、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公开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支 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46.56	885.71	1,160.85			
20406	司法	2,046.56	885.71	1,160.8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60.85		1,160.85			
2040650	事业运行	885.71	885.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60	59.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	59.60	59.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92	37.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21.68	21.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32	83.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32	83.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00	72.00				
2210202	提租补贴	6.32	6.32				
2210203	购房补贴	5.00	5.00				
	合 计	2,189.48	1,028.63	1,160.85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公开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533.16	一、本年支出	1,574.4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33.16	（一）公共安全支出	1,431.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6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住房保障支出	83.32
二、上年结转	41.3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1.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1,574.48	支 出 总 计	1,574.4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5 年执行数		2026 年预算数				2026 年预算数比 2025 年执行数		2026 年预算数比 2025 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 建投资后预 算数	增减额	增减 (%)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97.69	897.69	1,391.06	270.71	1,120.35	1,391.06	493.37	54.95	493.37	54.95
20406	司法	897.69	897.69	1,391.06	270.71	1,120.35	1,391.06	493.37	54.95	493.37	54.9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9.40	599.40	1,120.35		1,120.35	1,120.35	520.95	86.91	520.95	86.91
2040650	事业运行	298.29	298.29	270.71	270.71		270.71	-27.58	-9.24	-27.58	-9.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04	56.04	59.60	59.60		59.60	3.56	6.35	3.56	6.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04	56.04	59.60	59.60		59.60	3.56	6.35	3.56	6.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35.62	35.62	37.92	37.92		37.92	2.30	6.45	2.30	6.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20.42	20.42	21.68	21.68		21.68	1.26	6.17	1.26	6.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13	82.13	82.50	82.50		82.50	0.37	0.45	0.37	0.45

司法行政学院 2026 年部门预算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13	82.13	82.50	82.50		82.50	0.37	0.45	0.37	0.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00	72.00	72.00	72.00		72.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13	5.13	5.50	5.50		5.50	0.37	7.21	0.37	7.21
2210203	购房补贴	5.00	5.00	5.00	5.00		5.00				
	合 计	1,035.86	1,035.86	1,533.16	412.81	1,120.35	1,533.16	497.30	48.00	497.30	48.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3.61	343.61	
30101	基本工资	80.00	80.00	
30102	津贴补贴	58.50	58.50	
30107	绩效工资	73.51	73.5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92	37.9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68	21.68	
30113	住房公积金	72.00	72.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20		55.20
30201	办公费	10.00		10.00
30207	邮电费	20.70		20.70
30211	差旅费	5.00		5.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50		1.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10.00		1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7.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00	14.00	
30302	退休费	14.00	14.00	
合 计		412.81	357.61	55.20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9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6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9.50	1.50	7.00		7.00	1.00

第三部分 司法行政学院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的说明

一、关于部门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司法行政学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司法行政学院 2026 年收支总预算 2189.48 万元。

二、关于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

司法行政学院2026年预算收入2189.48万元，其中：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533.16万元，占70.02%；事业收入595.00万元，占27.18%；其他收入20.00万元，占0.91%；上年结转41.32万元，占1.89%。

三、关于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

司法行政学院 2026 年支出预算 2189.4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28.63 万元，占 46.98%；项目支出 1160.85 万元，占 53.02%。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司法行政学院 2026 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574.48 万元，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33.16 万元；上年结转 41.32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1574.48 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1431.56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3.32 万元。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6 年司法行政学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533.16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增加 497.03 万元，增加 48.00%。其中：

一、公共安全（类）2026 年年初预算为 1,391.06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增加 493.37 万元，增幅 54.95%。

（一）司法（款）2026 年年初预算为 1,391.06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增加 493.37 万元，增幅 54.95%。

1、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6 年年初预算为 1,120.35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增加 520.95 万元，增幅 86.91%。增加的原因是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落实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合理保障行政学院业务经费支出需求。

2、事业运行（项）2026 年年初预算为 270.71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减少 27.58 万元，降幅 9.24%。减少的原因是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落实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2026 年年初预算为 59.60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增加 3.56 万元，增幅 6.35%。

（一）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 年年初预算为 37.92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增加 2.30 万元，增加 6.45%。

（二）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 年年初预算为

21.68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增加 1.26 万元，增幅 6.17%。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2026 年年初预算为 82.5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增加 0.37 万元，增幅 0.45%。

（一）住房公积金（项）2026 年年初预算为 72 万元，与 2025 年执行数持平。

（二）提租补贴（项）2026 年年初预算为 5.5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增加 0.37 万元，增加 7.21%。

（三）购房补贴（项）2026 年年初预算为 5.00 万元，与 2025 年执行数持平。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司法行政学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12.8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57.6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5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司法行政学院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9.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1.5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7 万元，公务接待费

1.00 万元。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25 年减少 23.75, 降幅 71.42%, 减少的原因是上年有公务车购置支出, 本年无此项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司法行政学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523.89 万元, 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10.89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3 万元。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6 年对学院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 涉及预算拨款 1120.35 万元, 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 优化行政学院业务经费项目支出 2026 年预算安排, 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科研所的科研收入，所属院校的学费等。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一般公共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指用于纪检、监察方面的支出。

派驻派出机构（项）：指由纪检监察部门负担的派驻各部门和单位的纪检监察人员的专项业务支出。

(二) 外交支出（类）

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指向国际组织缴纳的会费、捐款、联合国维和摊款以及股金、基金等支出。

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会费（项）：指我国政府（包括国务院主管部门）批准参加国际组织，按国际组织规定缴纳的会费。

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捐赠（项）：指以我国政府（包括国务院主管部门）名义，向国际组织的认捐、救灾、馈赠等支出。

（三）公共安全支出（类）

1、公共安全（类）司法（款）：指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司法行政各项业务活动的支出。

行政运行（项）：指部门及所属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未单独设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机关服务（项）：指为部门提供服务的后勤服务中心等单位的支出。

基层司法业务（项）：指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包括基层工作指导费、调解费、安置帮教费、司法所经费和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相关支出、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费用、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费用等支出。

普法宣传（项）：指用于组织各种媒体的宣传、普法装备与设施、宣传资料等方面的支出。

律师管理（项）：指用于指导律师管理和法律顾问工作的相关支出。

公共法律服务（项）：指用于开展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

仲裁等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项）：指举办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所需的支出。

社区矫正（项）：指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社区矫正的支出。

法制建设（项）：指各级政府用于法制建设方面的支出。

信息化建设（项）：指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事业运行（项）：指所属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其他司法支出（项）：指除上述支出外的其他司法支出。

2、公共安全（类）监狱（款）：指监狱管理事务支出。

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犯人生活（项）：指用于监狱犯人生活的各项开支，包括伙食费、被服费、水电费、日用品补助费、医疗卫生防疫费、杂支费、监舍用具购置费等。

狱政设施建设（项）：指监狱管理部门和监狱狱政设施建设及维修、技术装备购置等方面的支出。

3、公共安全（类）强制隔离戒毒（款）：指强制隔离戒毒管理事务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项）：指强制隔离戒毒管理部门及强制隔离戒毒所用于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的各项开支，包括教育矫治

费、心理治疗费、习艺费、社会帮教费、回访调查费、传染病查治费、诊断评估费等。

（四）教育支出（类）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指各类普通教育支出。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指经国家批准设立的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各部门所属的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包括研究生）的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等举办的各类高等院校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2、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指教师进修及干部培训等方面的支出。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用于培训的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类）

1、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指在基础研究成果上，针对某一特定的实际目的或目标进行的创造性研究工作的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机构运行（项）：指部门所属科研单位的基本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社会公益研究（项）：指部门所属科研单位用于社会公益专项科研方面的支出。

2、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指用于完善科技条件及从事科技标准、计量和检测，科技数据、标本的收集、加工处理和服务，科技文献信息资源的采集、保存、加工和服务等为科技

活动提供基础性、通用性服务的支出。

科技条件专项（项）：指部门所属科研单位用于完善科技条件，为科技活动提供基础性、通用性服务的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指部门所属单位用于文化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指按照国家有关政策支持宣传文化单位发展的专项支出。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指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用于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的离退休经费开支。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离退休经费开支。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指实行归口管理的部机关及事业单位离退休

人员管理机构的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指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用于行政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部机关及部属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是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

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是经国务院批准，于 2000 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职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 90 元。

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是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 号）的规定，从 1998 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 4 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 2000 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 1999 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机关运行经费：

机关运行经费是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公”经费：

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